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7日前以电子邮件或短信息等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在吉首市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线上视频会议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其中副董事长郑应南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董事江湧代为出席和表决，独立董事张晓涛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符正平先生代为出席和表决，会议由董事长王浩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议案情况

1、审议并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9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并通过《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9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年度报告》中的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并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董事会研究，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股份总额 324,928,98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3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422,407,674 元。公司 2022 年度不送股，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 ESG 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 年度 ESG 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 12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8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35 万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并通过《关于与中粮财务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与中粮财务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公司关联董事王浩、徐菲、郑轶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并通过《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及公司经营效益，结合实际情况，特制订本方案。公司高管薪酬与公司整体业绩挂钩，体现薪酬与公司发展规模和经营水平相符；与其岗位责任大小、风险大小挂钩，体现薪酬与岗位价值和履行责任义务相符；与其岗位绩效挂钩，体现薪酬与年度业绩成效相符，并参照同类行业、同类地区、同等规模公司报酬平均水平确定薪酬总体水平。

公司高管的年度薪酬标准由“基本薪酬+季度绩效奖金+年度绩效奖金+三年任期激励奖金及其他相关激励”组成。其中：季度绩效奖金和年度绩效奖金根据公司业绩达成、个人考核及贡献核定；任期激励奖金期满后依据考核结果核算发放。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并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期激励方案的议案》

为推动公司实现健康快速发展，激发团队动力，针对高管团队推行三年任期经营目标责任制。按照任期经营目标实现情况，对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做出贡献的管理团队成员予以激励，任期奖励基数为年度薪酬标准的 50%，任期奖励额根据业绩完成情况及激励倍数计算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将于 6 月 30 日前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时间和相关事宜，到时再发出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